24-2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單位預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1-10

二.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

2.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2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3-15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6-20

3.各項費用彙計表…… 21-22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4-25

5.資本支出分析表…… 26-27

6.人事費彙計表…… 29

7.預算員額明細表…… 30-31

8.公務車輛明細表…… 33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4-35

10.捐助經費分析表…… 36-37

11.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39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40-41

13.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42-43

14.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44-45

15.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6-51

16.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2

預 算 總 說 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組織法」第 2 條規定，本局掌理下列事項之擬訂、規劃及執行：

1.銀行、金融控股公司、信用合作社、票券商、信託業、金融資產與不動產證券化業務之監督及管理。

2.外國銀行分行與代表人辦事處之監督及管理。

3.金融卡片業務與機構之監督及管理。

4.金融機構合併法所稱公正第三人之認可及管理。

5.經營銀行間徵信資料處理交換服務事業、存款保險事業之監督及管理。

6.會同交通部對郵政儲金匯兌業務之監督及管理。

7.外匯行政之監督及管理。

8.與本局業務有關金融機構檢查報告之處理及必要之追蹤、考核。

9.與本局業務有關之消費者保護工作。

10.與前九款相關之事業、財團法人、同業公會等機構及業務之監督及管理。

11.其他有關銀行市場、票券市場、金融控股公司與銀行業之監督及管理。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局設法規制度組、本國銀行組、信用合作社組、信託票券支付組、外國銀行組、金融控股公司組等 6 組；另設資訊室、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統計室、政風室等 6 室，其主要職掌為：

1.法規制度組：掌理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及不屬其他各組掌理相關子法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動產擔保交易法、票據法、存款保險條例及其相關子法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相關規定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及通案事項之處理；洗錢防制法與資恐防制法授權規定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及相關配合事項之處理；金融控股公司、銀行業公司治理制度之規劃；銀行、金融控股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規範，包括相關法規與配合事項之訂修、廢止與疑義解釋、系統性重要銀行監理機制、銀行資本計提方法之研擬；銀行、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資訊揭露與財務報告編製規範之研擬及會計準則之推動；金融機構辦理防制金融詐騙相關措施之研擬；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之管理及考核；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與該基金之規劃及執行；其他有關法規制度事項。

2.本國銀行組：掌理銀行負責人資格條件、發行金融債券、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國內、外分支機構之管理、非營業用辦公場所及營業場所外自動化服務設備管理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銀行間資金移轉帳務清算金融資訊服務事業與徵信資料處理交換服務事業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金融機構之安全防護事宜；電子銀行業務之處理；非金融控股公司轄下銀行之監督及管理；銀行公會之督導；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之監督及管理；銀行間資金移轉帳務清算金融資訊服務事業與徵信資料處理交換服務事業之監督及管理；會同交通部監督及管理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郵政儲金匯兌業務；其他有關本國銀行事項。

3.信用合作社組：掌理信用合作社法及其相關子法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本局所監督、管理機構之消費者定型化契約應記載、

不得記載事項及契約範本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信用合作社改制商業銀行、信用合作社、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之監督及管理；本局所監督、管理機構之消費者保護政策制度之研擬及金融知識推廣教育之規劃；受理本局所監督、管理機構之重大偶發事件之通報；本國銀行辦理政策性放款獎勵機制之研擬；金融機構出售不良債權市場機制之規劃與公正第三人之管理及考核；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納管之融資租賃公司辦理廣告促銷、揭露契約重要內容、認識金融消費者等事項之監督及管理；依洗錢防制法指定之辦理融資性租賃業務事業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之監督及管理；其他有關信用合作社事項。

4.信託票券支付組：掌理票券金融管理法、信託業法、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不動產證券化條例、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及其相關子法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工業銀行設立及管理、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金融機構辦理現金卡業務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工業銀行改制之商業銀行、純網路銀行、非金融控股公司轄下之票券金融公司、專營信用卡業務機構、專營電子支付機構、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之監督及管理；短期票券、信託、證券化業務、信用卡、現金卡、儲值卡、電子支付帳戶、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資訊之蒐集及制度之研究；票券商公會、信託業公會之督導；票券集中保管結算交割制度之規劃及管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機制之督導；其他有關信託票券支付事項。

5.外國銀行組：掌理國際金融業務條例及其相關子法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外國銀行分行及代表人辦事處設立及管理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銀行辦理財富管理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

解釋之研擬；外國銀行在臺分行、子行及代表人辦事處之監督及管理；大陸地區商業銀行或陸資銀行在臺灣地區設立代表人辦事處及分行之審查及管理；國際金融事務之處理；國際金融監理制度與情勢發展之蒐集、調查及研究；其他有關外國銀行事項。

6.金融控股公司組：掌理金融控股公司投資管理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金融控股公司負責人資格條件、發行公司債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減資、上市上櫃金融機構實施庫藏股相關法規之訂修、廢止、疑義解釋之研擬；金融控股公司與所屬子銀行、子票券公司之監督及管理；金融機構整併政策之擬訂及推動；金融控股公司集團資本配置、風險評估之管理及合併監理政策之整合；其他有關金融控股公司事項。

7.資訊室：掌理本局資訊應用服務策略規劃及協調推動；本局資訊應用環境規劃及管理；本局資通安全規劃及推動；其他有關資訊事項。

8.秘書室：掌理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研擬、執行及管考；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9.人事室：掌理本局人事事項。

10.會計室：掌理本局歲計及會計事項。

11.統計室：掌理本局統計事項。

12.政風室：掌理本局政風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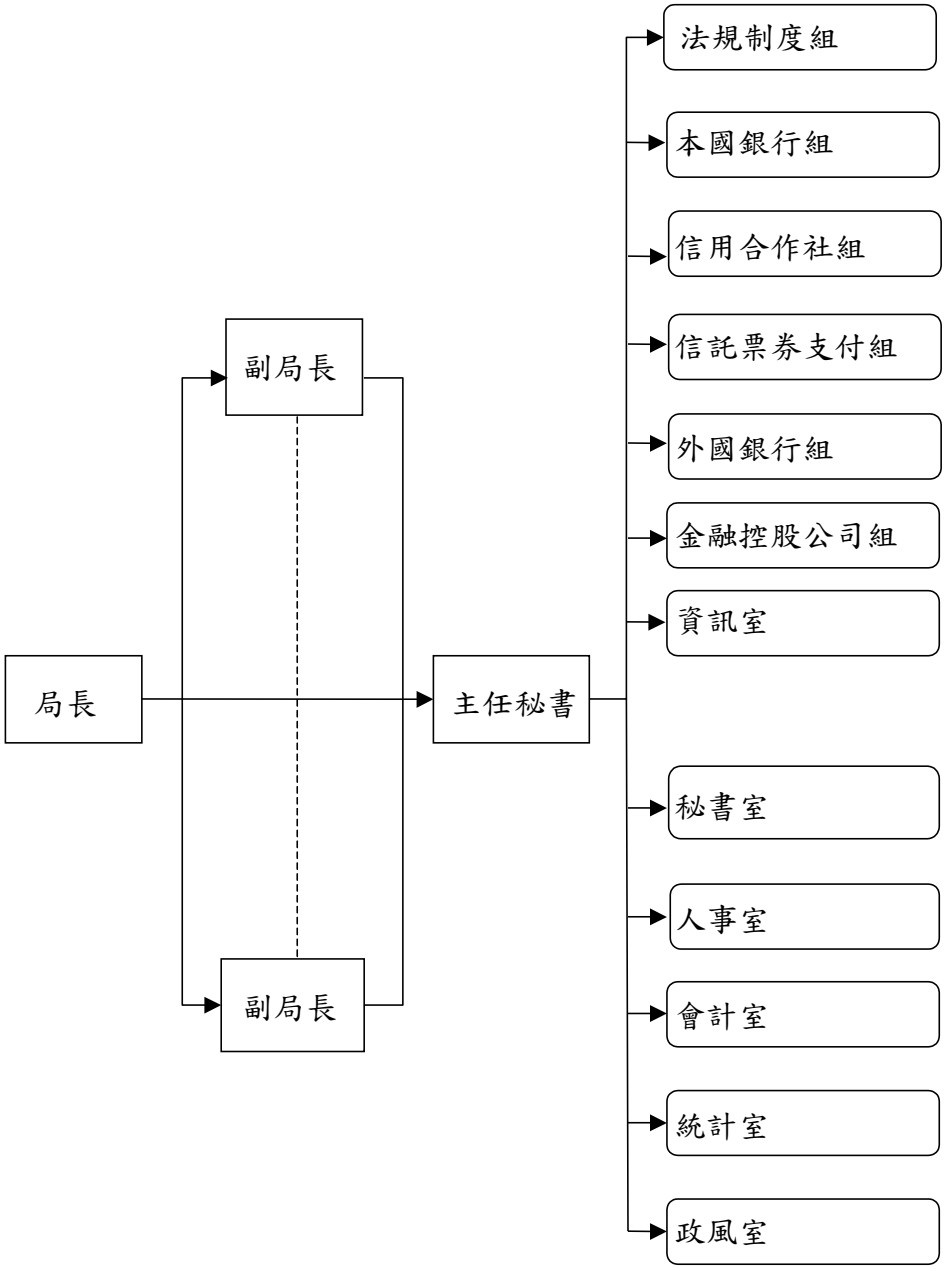

2.預算員額說明表

本局法定編制員額為 240 人，116 年度配置職員 222 人、工友 5 人、技工 3 人、駕駛 1 人，合計 231 人。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預算員額表

單位：人

區分		員額數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合計
預算員額	115 年度	222	8	3	1	0	234
	116 年度	222	5	3	1	0	231
	增減員額	0	-3	0	0	0	-3
	115 年度預算員額配置工友 8 人，經行政院 114 年 9 月 3 日院授人綜字第 11410017423 號函核減 1 人，及行政院 115 年 4 月 30 日院授人綜字第 11510008101 號函核減 2 人，計 5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為金融市場及金融服務業發展、監督及管理業務之主管機關，以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維持金融穩定及促進金融市場發展為職責。

金融業的營運資金係來自於社會大眾，應誠信經營，善盡公益及社會關懷，並充分支持產業發展。本局將秉持「金融安全」及「發展創新」並進之施政理念，以「提升金融韌性與風險監理」、「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與普惠金融」、「建構多元創新籌資平臺，優化金融支持實體產業效能」、「發展資產管理業務，建構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及「鼓勵金融科技運用，促進金融商品及服務創新」等施政目標為主軸，積極打造安全、穩定、多元及創新之金融環境，持續精進監理效能、強化金融防詐與市場韌性及深化金融創新，以建構兼具包容性與韌性之新金融市場。

本局依據行政院 11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提升金融韌性與風險監理

(1)提升我國銀行業之風險承擔能力，持續關注國際監理改革趨勢與國際經濟金融情勢，並參酌國際規範採行相關措施。

(2)依據本會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策略藍圖，持續接軌國際規範，並落實風險基礎監理。

(3)透過強化資安監理、深化資安治理、精實金融資安韌性及發揮資安聯防等工作項目，督導金融機構維持金融系統穩定安全，提供民眾安心交易環境。

2. 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與普惠金融

(1)強化防制詐騙之金融措施，由科技阻詐、精準阻詐、協力阻詐、臨櫃阻詐、責任阻詐等五大方向持續精進，並深化公私部門合作，共同攔阻不法金流。

(2)持續推動對身心障礙者之友善服務措施，督導銀行公會定期與身心障礙者團體召開座談會，進行意見交流以利精進關懷身心障礙者友善措施。

(3)鼓勵信託業持續充實信託服務功能，滿足超高齡社會多元發展需求。

(4)持續推動「商業型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滿足消費者在高齡社會之金融需求。

3.建構多元創新籌資平臺，優化金融支持實體產業效能

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五大信賴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4.發展資產管理業務，建構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持續推動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財富管理業務，發展更多元之商品及服務，帶動產業之營運模式轉型及產業升級。

5.鼓勵金融科技運用，促進金融商品及服務創新

鼓勵銀行發展數位金融創新業務，滿足民眾金融服務需求。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銀行監理	一	提供多元金融服務，支持經濟發展	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五大信賴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二	充實信託服務功能因應社會多元發展	推動「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並結合信託業務發展評鑑及獎勵機制，引導信託業持續充實信託服務功能，以因應社會多元發展需求。
	三	推動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業務	針對高資產客群之理財需求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及顧問諮詢服務，提升我國銀行在國際理財服務之競爭力，帶動產業之營運模式轉型及產業升級。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銀行監理	一、提供多元金融服務，支持經濟發展：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一、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放款：截至 114 年底止，本國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達新臺幣（以下同）10 兆 8,884 億元。 二、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截至 114 年底止，本國銀行對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餘額達 8 兆 2,869 億元。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推動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業務：針對高資產客群之理財需求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及顧問諮詢服務，提升我國銀行在國際理財服務之競爭力，帶動產業之營運模式轉型及產業升級。	一、修正發布「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以擴大高資產客戶財富管理之市場參與者及推進銀行管理資產規模；發布「金融業申請進駐地方資產管理專區試辦業務作業原則」，提升推動財富管理業務之施政成效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程度。 二、截至 114 年底止，高資產客戶之管理資產總規模已達 2 兆 1,583 億元。
	三、鼓勵銀行開辦商業型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業務：因應我國已邁向高齡化社會，鼓勵本國銀行在適當風險控管下，持續推動商業型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業務，提供消費者獲取老年生活或安養所需資金之經濟安全保障。	截至 114 年底止，商業型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之核貸額度達 605 億元、客戶數達 10,340 人。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銀行監理	一、提供多元金融服務，支持經濟發展：鼓勵本國	一、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放款：截至 115 年 6 月底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五大信賴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止，本國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達 11 兆 2,911 億元。 二、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五大信賴產業放款：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本國銀行對五大信賴產業放款餘額達 4 兆 6,452 億元。
	二、鼓勵信託業務多元發展：實施「信託業務發展評鑑及獎勵措施」，引導信託業依「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持續充實信託服務功能，滿足超高齡社會多元發展需求。	已就 114 年度信託業執行情形完成評鑑作業，並於 115 年 8 月 10 日舉辦頒獎典禮，表揚績效優良之信託業者。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信託業提供安養信託商品，累計受益人人數 227,649 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 2,075 億元。
	三、推動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業務：針對高資產客群之理財需求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及顧問諮詢服務，提升我國銀行在國際理財服務之競爭力，帶動產業之營運模式轉型及產業升級。	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本會已核准 24 家銀行辦理高資產業務，高資產客戶之管理資產總規模達 2 兆 8,063 億元，高資產客戶數達 26,866 人。

主　　要　　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822	811	1,173	11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14	-	
				0466100000					
	193			銀行局	-	-	14	-	
				0466100300					
		1		賠償收入	-	-	14	-	
				04661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	-	1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	-	3	-	
				0566100000					
	171			銀行局	-	-	3	-	
				056610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	-	3	-	
				0566100303					
			1	資料使用費	-	-	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檔案複製費收入。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596	585	605	11	
				0766100000					
	213			銀行局	596	585	605	11	
				0766100100					
		1		財產孳息	594	583	605	11	
				0766100103					
			1	租金收入	594	583	605	11	本年度預算數係板橋車站辦公大樓電信機房、板橋車站2樓商場與餐廳間人行穿越步道及員工使用停車場等租金收入。
				076610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2	2	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226	226	551	-	
				1266100000					
	212			銀行局	226	226	551	-	
				1266100200					
		1		雜項收入	226	226	551	-	
				126610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226	226	551	-	本年度預算數係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等繳庫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0066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2			0066100000 銀行局	395,854	395,449	356,450	405	
				4066100000 財務支出	395,854	395,449	356,450	405	
		1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388,061	385,621	352,512	2,440	1.本年度預算數388,061千元，包括人事費335,815千元，業務費48,960千元，設備及投資3,166千元，獎補助費12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335,815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706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2,24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資訊軟硬體購置費716千元，增列辦公大樓水電、管理及資訊服務等經費4,862千元，計淨增4,146千元。
		2		4066100300 銀行監理	7,623	9,658	3,938	-2,035	本年度預算數7,623千元，係辦理銀行監理業務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列委託研究等經費2,035千元。
		3		4066109800 第一預備金	170	17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6100100 財產孳息 -07661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594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租本局座落板橋車站辦公大樓電信機房、權管板橋車站2樓商場與餐廳間人行穿越步道及員工使用停車場等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594	
				0766100000		
	213			銀行局	594	
				0766100100		
		1		財產孳息	594	
				0766100103		
			1	租金收入	594	1.出租本局座落板橋車站辦公大樓電信機房部分空間，按管理範圍持分比例收取之租金收入13千元。 2.出租板橋車站2樓商場與餐廳間「人行穿越步道」公設空間，按管理範圍持分比例收取之租金收入293千元。 3.員工使用停車場租金收入288千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6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廢舊物品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有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	
				0766100000		
	213			銀行局	2	
				076610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2	出售廢舊物品收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6100200 雜項收入 -1266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26	承辦單位	秘書室、人事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數及電信業者向板橋車站辦公大樓借電之設備檢測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226	
				1266100000		
	212			銀行局	226	
				1266100200		
		1		雜項收入	226	
				126610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226	1.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數215千元。 2.電信業者向板橋車站辦公大樓借電之設備檢測費收入11千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8,061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之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35,815	人事室	按職員222人、工友5人、技工3人、駕駛1人，合共231人，計編列人事費335,815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24,262千元；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21,009千元）
1000 人事費	335,81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3,67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842		
1030 獎金	51,230		
1035 其他給與	3,594		
1040 加班費	18,20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4,262		
1055 保險	21,00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2,246	秘書室、人事室及資訊室	1.業務費48,960千元： (1)機關薦送職員至各大專院校或研究所進修之學分補助費等120千元。 (2)派員參加國內金融及資訊專業等課程經費494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40千元）。 (3)購置FSI所開設之線上學習課程45千元。 (4)大溪檔案庫房水電費61千元（每月5,090元×12月）。 (5)辦公大樓水電費4,807千元（每月400,600元×12月）及電動汽車電費22千元。 (6)維持銀行業監理業務辦公室自動化電腦硬體正常運作所需相關資訊服務費2,80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400千元）。 (7)確保銀行業監理業務電子化各項應用軟體運作，支應系統維護費5,90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500千元）。 (8)持續配合推動金融監理需要，充實金融監理辦公室自動化等所需軟體使用費2,63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2,609千元）。 (9)公務車牌照稅及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等15千元。 (10)公務車輛保險費、辦公室火災險及公共意外險等189千元。 (11)聘請專家學者擔任專案評選等所需出席費33千元及辦理講習、政策性訓練等講師演講或授課鐘點費86千元。 (12)購置辦公清潔用品及電腦耗材等經費1,251千元。 (13)購置使用年限未及2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393千元。
2000 業務費	48,960		
2003 教育訓練費	659		
2006 水電費	4,890		
2018 資訊服務費	11,330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18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9		
2051 物品	1,696		
2054 一般事務費	28,56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2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70		
2081 運費	50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3,16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2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6		
4000 獎補助費	120		
4085 獎勵及慰問	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8,0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4)油料52千元：按燃油車每輛每月139公升×12月×1輛，共需汽油1,668公升，每公升31.3元計列。 (15)文康活動費924千元：按職員222人、工友5人、技工3人、駕駛1人，合共231人，每人每年4,000元，計需924千元。 (16)四十歲以上員工健康檢查費287千元。 (17)辦公大樓清潔費1,585千元及保全費3,633千元。 (18)板橋辦公大樓管理費15,848千元，包括： <1>例行性機電維護等8,648千元。 <2>電梯汰換本局應分攤總經費16,524千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4年分攤經費7,200千元。 (19)大溪檔案庫房保全費95千元及清潔維護費44千元。 (20)辦理收發校繕及資料處理作業委外5名經費2,636千元。 (21)登記桌及行政庶務作業委外5名經費2,513千元。 (22)公務車駕駛作業委外1名經費627千元。 (23)行政單位經常性表報印製等經費150千元。 (24)配合行政院員工協助方案辦理身心健康服務所需經費20千元。 (25)辦公場所蟲鼠防治等維護環境衛生經費205千元。 (26)辦公房屋及大溪庫房養護費724千元。 (2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3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79千元：按電動汽車滿4年未滿6年28,000元x1輛=28千元；按公務汽車滿6年以上51,000元x1輛＝51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54千元：按職員222人，每人每年243元計列。 (28)辦公大樓會議室、飲用水設備及大溪檔案庫房貨梯養護費370千元。 (29)公文檔案整理運送費50千元。 (30)依規定標準編列首長特別費218千元。 2.設備及投資3,166千元： (1)辦理辦公室自動化電腦硬體及周邊設備充實及更新1,450千元。 (2)購置辦公室自動化等所需相關套裝軟體、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88,0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工具軟體及系統軟體等合法軟體版權經費1,170千元（含資通安全經費800千元）。 (3)辦理金融監理相關報表等擴充案400千元。 (4)汰購打孔機及碎紙機等各項設備經費146千元。 3.獎補助費120千元：按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0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66100300 銀行監理	預算金額	7,623

計畫內容：

1.辦理銀行業與金融控股公司之監理法規及制度、風險管理政策、資本適足性管理規範及兩岸金融往來政策暨法規之研擬、規劃及執行。

2.金融控股公司轄下銀行及票券金融公司、非金融控股公司轄下銀行、中華郵政公司、中小企業銀行、票券金融公司、信用合作社、專營信用卡業務機構、電子支付機構與外籍移工匯兌機構等機構之監督管理，以及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納管符合一定條件融資租賃公司之行為監理。

3.審核外國銀行申請設立代表人辦事處、分行與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審核大陸地區銀行設立代表人辦事處及分行。

4.推動國際金融事務及強化對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管理。

預期成果：

1.健全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監理法規，推動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修正內容。

2.強化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風險管理，鼓勵銀行從事金融商品創新與業務多元化。

3.健全金融控股公司、商業銀行、信用合作社、票券金融業務、信託業務、電子支付業務、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與信用卡、現金卡等支付工具市場機制，及強化融資租賃公司從事相關業務之消費者保護，落實銀行遵循法令規範，改善資產結構，提升服務品質及金融競爭力。

4.強化與國際金融監理機關之合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銀行監理	7,623	各組室	本計畫係為健全銀行業務之管理，強化主管機關功能，維護市場紀律及對銀行之監督管理及其法令制度之研究、擬訂、修正等，計編列經費7,623千元，其內容如下： 1.派員參加國外訓練機構研習相關課程旅費478千元。 2.郵寄各類公文函件及報表資料等所需郵資210千元。 3.辦理銀行監理及業務聯繫所需數據、電話費1,635千元。 4.影印機設備等租金642千元。 5.辦理銀行監理及召開各項會議所需文具紙張等經費465千元。 6.召開各項會議所需資料印製、會場佈置及其他雜支等經費196千元。 7.國內出差旅費324千元。 8.赴大陸地區參與國際金融會議旅費205千元。 9.赴國外參與國際金融會議旅費3,398千元。 10.參與各種會議及洽公短程車資70千元。
2000 業務費	7,623		
2003 教育訓練費	478		
2009 通訊費	1,84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42		
2051 物品	465		
2054 一般事務費	196		
2072 國內旅費	324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205		
2078 國外旅費	3,398		
2084 短程車資	7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66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70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因應業務需要，以利業務遂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70	會計室	衡酌政府財力，並依照預算法等規定之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170		
6005 第一預備金	17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4066100300 銀行監理	4066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88,061	7,623	170			395,854
1000 人事費	335,815	-	-			335,81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3,672	-	-			213,67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842	-	-			3,842
1030 獎金	51,230	-	-			51,230
1035 其他給與	3,594	-	-			3,594
1040 加班費	18,206	-	-			18,20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4,262	-	-			24,262
1055 保險	21,009	-	-			21,009
2000 業務費	48,960	7,623	-			56,583
2003 教育訓練費	659	478	-			1,137
2006 水電費	4,890	-	-			4,890
2009 通訊費	-	1,845	-			1,845
2018 資訊服務費	11,330	-	-			11,33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642	-			642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	-			15
2027 保險費	189	-	-			18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9	-	-			119
2051 物品	1,696	465	-			2,161
2054 一般事務費	28,567	196	-			28,76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24	-	-			72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3	-	-			13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70	-	-			370
2072 國內旅費	-	324	-			324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205	-			205
2078 國外旅費	-	3,398	-			3,398
2081 運費	50	-	-			50
2084 短程車資	-	70	-			70
2093 特別費	218	-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3,166	-	-			3,16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4066100300 銀行監理	4066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20	-	-			3,02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6	-	-			146
4000 獎補助費	120	-	-			120
4085 獎勵及慰問	120	-	-			120
6000 預備金	-	-	170			17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170			170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2			銀行局	335,815	56,583	120	-
				財務支出	335,815	56,583	120	-
		1		一般行政	335,815	48,960	120	-
		2		銀行監理	-	7,623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委員會銀行局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70	392,688	-	3,166	-	-	3,166	395,854
170	392,688	-	3,166	-	-	3,166	395,854
-	384,895	-	3,166	-	-	3,166	388,061
-	7,623	-	-	-	-	-	7,623
170	170	-	-	-	-	-	170

金融監督管理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目					設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4				0066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2			0066100000 銀行局	-	-	-	-
				4066100000 財務支出	-	-	-	-
		1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	-	-	-

委員會銀行局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3,020	146	-	-	-	3,166
-	3,020	146	-	-	-	3,166
-	3,020	146	-	-	-	3,166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3,67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842	
六、獎金	51,230	
七、其他給與	3,594	
八、加班費	18,20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4,262	
十一、保險	21,00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335,815	

金融監督管理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4				0066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2			0066100000 銀行局	222	222	-	-	-	-	-	-	5	8	3	3	1	1
		1		4066100100 一般行政	222	222	-	-	-	-	-	-	5	8	3	3	1	1

委員會銀行局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	-	-	-	-	-	231	234	317,609	319,627	-2,018	
-	-	-	-	-	-	231	234	317,609	319,627	-2,018	為應業務需要，編列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經費： 1.辦理大樓清潔勞務委外編列3名經費1,585千元。 2.辦理大樓保全勤務委外編列6名經費3,633千元。 3.辦理收發校繕及資料處理作業委外編列5名經費2,636千元。 4.辦理登記桌及行政庶務作業委外編列5名經費2,513千元。 5.辦理公務車駕駛作業委外編列1名經費627千元。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或馬達馬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11.08	261	0	0.00	0	28	64	EAD-5187。 電動汽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11	1,798	1,668	31.30	52	51	23	AXK-1952。
	合計				1,668		52	79	87	

預算員額：

職員	222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合計:	231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5 人	駐外雇員	0 人		

金融監督管理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5層	18,462.13	421,362	594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1棟	1,381.35	8,358	130	-	-	-
合　計		19,843.48	429,720	724		-	-

委員會銀行局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8,462.13	-	-	59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81.35	-	-	130
	-	-	-	-	19,843.48	-	-	724

金融監督管理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40661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6-116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20千元。	-

委員會銀行局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120	-	-	120
-	120	-	-	120
-	120	-	-	120
-	120	-	-	120
-	120	-	-	120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計	4	152	3,876	4	173	3,938
考察	-	-	-	-	-	-
視察	-	-	-	-	-	-
訪問	-	-	-	-	-	-
開會	3	122	3,398	3	143	3,479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1	30	478	1	30	459
實習	-	-	-	-	-	-

金融監督管理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防制洗錢國際組織（APG、FATF）舉辦之年會及相關會議-93	澳洲雪梨、法國巴黎及其他主辦國	目前本會業務局各自負責所轄業別之洗錢防制監理工作，而本局係本會洗錢防制相關法規主政單位；我國係由法務部與相關防制洗錢國際組織（APG FATF）進行聯繫，本局係本會與法務部聯繫之主要窗口，且銀行業為執行洗錢防制之核心，故須積極派員參加APG每年定期召開之年會等相關會議，以促進國際監理交流合作。	7	4	354	318
02 參加美國金融監理機關（FED, OCC, FDIC）舉辦及參與之銀行監理會議-93	美國	1.我國銀行在美設有多家分行/子行，雙方有跨國監理合作之需要，另參加FED、OCC及FDIC辦理之國際性會議，亦可加強我國與他國金融主管機關之互動。 2.為加強與美國金融監理機關合作，參加本會駐紐約辦事處與美國加州金融保護暨創新署（DFPI）、聯邦準備銀行（FRB）共同舉辦之圓桌會議。	8	3	296	337
03 各國金融監理機關及國際組織舉辦有關銀行之國際會議-93	瑞士、新加坡、英國	藉由各國金融主管機關或國際組織等舉辦或參與之國際會議交流金融機構之經營管理、風險概況、主要關切之金融監理重點及最新國際趨勢等，以加強跨國金融監理合作並與國際金融監理接軌。	7	10	808	1,059

委員會銀行局
－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32	704	銀行監理	日本東京	114.08	1	75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布達比	113.09	3	389
			加拿大溫哥華	112.07	3	467
46	679	銀行監理	美國洛杉磯、舊金山	113.10	2	255
			美國西雅圖、舊金山、紐約、芝加哥及加拿大多倫多	112.08	1	350
			美國洛杉磯、休士頓及華盛頓	111.09	2	605
148	2,015	銀行監理	日本東京	114.12	1	50
			英國倫敦	114.09	3	190
			日本東京	114.06	2	101

金融監督管理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 參加各國金融主管機關及國際機構研究訓練中心舉辦銀行監理及銀行實務研討會-93	瑞士、馬來西亞	參加各國金融主管機關及國際機構研究訓練中心舉辦銀行監理及銀行實務研討會，有助於掌握各國最新銀行監理發展趨勢。	116.01-116.12	5	6

委員會銀行局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計		
276	175	27	478	銀行監理	4

金融監督管理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兩岸銀行監理合作平臺相關會議93	北京	大陸地區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及中國銀行業協會	參加「兩岸銀行監理合作平臺」各項會議，與大陸金融監理機關進行雙邊溝通及監理意見交換，加深兩岸金融監理之緊密合作關係，協助我國金融業者進一步拓展商機，爭取我國金融業最有利之發展條件。	116.01-116.12	3	2
02 大陸（含港澳地區）金融監理機關舉辦有關銀行主管機關會議93	北京、香港、澳門	大陸地區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香港金融管理局、澳門金融管理局及有關單位	參加監理官會議與各金融主管機關聯繫交流大陸及香港大型跨國金融機構之經營管理、風險概況及主要關切之監理重點，並就國際金融監理議題及港澳金融市場動態資訊交換分享監理意見，加強雙邊監理機關之交流。	116.01-116.12	3	2

委員會銀行局
畫預算類別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41	57	8	106	銀行監理	有	113年4月派員出席「第八屆中央銀行及監理人員研討會」，期間主辦方安排參訪香港金融管理局。
26	65	8	99	銀行監理	有	1.113年5月出席滙豐控股集團亞洲區危機管理成員會議。 2.115年3月出席滙豐控股集團亞洲區監理官會議及危機管理成員會議。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計	336,054	56,514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336,054	48,891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7,623	-	-

委員會銀行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120	-	-	392,688
-	120	-	-	385,065
-	-	-	-	7,623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委員會銀行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本移轉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	-	-	-	-
-	-	-	-	-
-	-	-	-	-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委員會銀行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570	1,596	-	3,166	395,854
1,570	1,596	-	3,166	388,231
-	-	-	-	7,62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截至 115 年 8 月 20 日止，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尚未公布。		